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7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及专人送达发出会议通知，所有会议议案资料均在本次会议召开前提交全体监事。2017年7月25日上午10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淑文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是基于募投项目“补充污水处理投资运营业务资本金”的实际需要，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满足项目的资金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分别向控股子公司中持新概念环境发展宜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持新概念”）和任丘中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任丘中持”）提供委托贷款，是基于募投项目“补充污水处理投资运营业务资本金”的实际需要，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满足项目的资金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

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中持新概念和任丘中持提供委托贷款。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持新概念拟购买土地使用权，主要用于宜兴污水处理概念厂项目投资建设需要，有利于公司发展污水处理投资运营业务，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持新概念购买土地使用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7月25日